

公告「實用英語學程」105 學年《英文專題討論》更名之學分認證方式及更換授課學期別

說明：「實用英語學程」於 105 學年起更名 1 門科目名稱，相關更名及學分認證如下：

- 一、為使本學程科目名稱與授課內容更符合一致，將 1 門科目名更名如下表，並自 105 學年起生效：

原科目名稱	更名為
英文專題討論	英文專題閱讀

- 二、學分認證如下：

- (一)核准為 104 學年(含)以前「實用英語學程」學生，尚未修畢《英文專題討論》者，自 105 學年起請修讀《英文專題閱讀》。
- (二)核准為 105 學年「實用英語學程」學生，並已於先前以非學程學生身份修畢《英文專題討論》者，該學分認列為 105 學年之「實用英語學程」學程認證學分。

- 三、更名前後之授課內容方向相同，請勿重複修讀。

- 四、《英文專題閱讀》原為下學期之科目，與原為上學期之《文化議題探討》科目互換上課學期別。

- 五、105 學年「實用英語學程」必選修科目表請參下表：

科目名稱	選別	學分	第一學年		第二學年		備註	
			上	下	上	下		
基礎	英語口語溝通技巧	必	2	2	0			
	英文寫作技巧	必	2	2	0			
進階	英語會議與簡報	必	2			0	2	須先修畢「英語口語溝通技巧」
	實用英文寫作	必	2			0	2	須先修畢「英文寫作技巧」
無擋修課程	職場溝通英語	必	2	2	0			
	英文專題閱讀	必	2	2	0			
	英語聽力技巧訓練	必	2	2	0			
	實用英文翻譯	必	2	0	2			
	文化議題探討	必	2	0	2			
	英檢訓練	必	2	0	2			
	必修	20						
畢業學分總計	選修	0						
	共計	20						